

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CITIC-Prudenti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5 年第 2 季度

目 录

一、公司信息	3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4
三、基本情况	5
四、主要指标表	11
五、风险管理能力	14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16
七、重大事项	19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22
九、外部机构意见	24
十、实际资本	25
十一、最低资本	28

一、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CITIC-Prudenti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李存强 (CUN QIANG LI)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2号1幢01单元18层1801、17层1701、16层1601、15层1501、14层1401、13层1301、12层1201、11层1101-A
注册资本:	73.6 亿元人民币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00153
开业时间:	2000年10月13日
经营范围: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以及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广东、北京、江苏、上海、湖北、山东、浙江、天津、广西、深圳、福建、河北、辽宁、山西、河南、安徽、宁波、青岛、四川、湖南、陕西
报告联系人姓名:	孙昌銮
办公室电话:	(8610) 85878699-6111
移动电话:	18811162615
电子信箱:	changluan.sun@citicpru.com.cn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二）董事会对季度报告的审议情况

1.各位现任董事对本季度报告的投票情况

董事姓名	赞同	否决	弃权
李存强（董事长）	√		
梁惠江（副董事长）	√		
陈尚伟（董事）	√		
张坚（董事）	√		
陈伟敏（董事）	√		
刘建新（独立董事）	√		
张利国（独立董事）	√		
常戈（执行董事）	√		
合计	8		

2.是否有董事无法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规性或对此存在异议？
（是□ 否■）

三、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

股东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万元)	占比	股东 增资 (万元)	公积金转增 及分配股票 股利 (万元)	股权转 让 (万元)	小计 (万元)	股份或出资额 (万元)	占比
国有法人股	368,000	50%	-	-	-	-	368,000	50%
外资股	368,000	50%	-	-	-	-	368,000	50%
合计	736,000	100%	-	-	-	-	736,000	100%

备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批复我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请示（金复〔2025〕113 号），同意我司增加注册资本 25 亿元人民币。增资后，我司注册资本由 48.6 亿元人民币变更为 73.6 亿元人民币，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2025 年 4 月 7 日，我司在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变更注册资本登记。

2.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暂无实际控制人。

3.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季度内持股数量 或出资额变化 (万元)	季度末持股数量 或出资额 (万元)	季度末 持股 比例	质押或冻 结的股份 (万元)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	-	368,000	50%	-
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外资	-	368,000	50%	-
合计	——	-	736,000	100%	-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备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批复我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请示（金复〔2025〕113 号），同意我司增加注册资本 25 亿元人民币。增资后，我司注册资本由 48.6 亿元人民币变更为 73.6 亿元人民币，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2025 年 4 月 7 日，我司在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变更注册资本登记。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是否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是□ 否■）

5. 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是否有股权转让情况？

（是□ 否■）

（二）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8 位董事。

董事：

李存强（Cunqiang Li）：1964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加拿大麦吉尔大学，硕士学位，本公司董事长。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核准其董事长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857 号。李存强先生还担任保诚集团顾问，保诚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曾任安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营运官，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战略官、常务副总经理兼首席战略官、总经理兼首席运营官、执行董事，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等职位。

梁惠江：1970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英国伦敦商学院，硕士学位，本公司副董事长。原中国银保监会北京监管局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核准其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255 号。梁惠江先生还担任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信企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北京中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等职位，曾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等职位。

陈尚伟（Charles SheungWai Chan）：1954 年 2 月出生，毕业于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学，学士学位。原中国银保监会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核准其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379 号。陈尚伟先生还担任翰森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猫眼娱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富融银行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贻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银保监复（2022）538 号），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高鑫零售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FuSure Re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独立董事，高盛（中国）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等职位，曾任上置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百心安医疗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坚：1970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上海外国语大学获学士学位，并拥有上海财经大学硕士学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核准其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406 号。张坚先生还担任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信戴卡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伟敏（CHAN WEI BENG）：1966年12月出生，毕业于新南威尔士大学，会计学学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2024年11月19日核准其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751号。陈伟敏先生还担任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金复〔2024〕780号）、Proverbial Advisory Limited 常务顾问、Princeton Digital Group 资深顾问、香港金融发展局董事，曾任马来西亚国库控股投资执行董事兼中国、越南和菲律宾业务负责人，马投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投资（交易）联席主管，北亚、越南和菲律宾主管，安大略教师养老金计划（亚洲）公司亚太区执行董事。

刘建新（LOW CHIAN SIN）：1971年9月出生，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哈佛商学院，会计学学士，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原中国银保监会于2022年3月29日核准其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210号。刘建新先生还担任上海希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曾任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新加坡、香港、上海审计部（ARTHUR ANDERSEN）资深经理、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审计部（PWC）资深经理、甫瀚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大中华区总裁、全球方法论主管、亚太地区方案策略主管、Reimagine Digital Ventures Group Limited 执行董事等职位。

张利国：1965年2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国际经济法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2024年4月9日核准其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243号。张利国先生还担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四川金海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位。

常戈：1977年2月出生，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自2024年6月12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金复〔2024〕403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2024年7月26日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512号。常戈先生还担任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金复〔2024〕665号）、副董事长，曾任中信银行零售银行部总经理，兼私人银行部总经理，石家庄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公司银行部（乡村振兴部）总经理，兼战略客户部总经理；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财富管理总部总经理，兼中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位。

（2）监事基本情况

陆隽：1980年10月出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校区），管理学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监事。原中国银保监会于2022年3月29日核准其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209号。陆隽先生还担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业务二处处长、稽核审计部业务一处处长、审计部总监兼业务五处处长，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监事等职位。

李宗颖（Chung Yin Lee）：1976年9月出生，毕业于康奈尔大学（美国），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监事。原中国银保监会于2022年3月29日核准其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

银保监复〔2022〕207号。李宗颖先生还担任保诚集团集团总监、保诚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地区）董事，曾担任普华永道（台湾地区、美国）金融审计部高级经理、保诚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地区）战略暨财务规划部部门负责人、英国保诚集团亚洲总部区域经理、区域财务总监、保诚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地区）财务负责人、英国保诚集团亚洲总部总监、资深总监、保险业务区域董事等职位。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常戈：本公司总经理，其基本情况已经在董事的基本情况中列示。

欧阳家豪：1975年3月出生，毕业于香港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自2024年5月6日起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保监许可〔2015〕487号），自2024年11月19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金复〔2024〕750号），自2025年2月19日起兼任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金复〔2025〕112号）、监事长，自2025年6月4日起任本公司精算临时负责人，曾任太平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务。

郭朝红：1973年6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自2019年6月21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京银保监复〔2019〕399号），曾任中信管理学院院长助理、中信集团党校校长助理等职务。

李海：1970年7月出生，毕业于加拿大麦吉尔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自2016年7月21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保监许可〔2016〕715号），曾任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丛新：1968年3月出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自2017年2月27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保监许可〔2017〕165号），曾任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务。

邱文光：1975年9月出生，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获经济学博士学位。自2008年8月21日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保监国际〔2008〕858号），自2014年9月9日起加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保监许可〔2014〕769号），自2020年6月3日起兼任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银保监复〔2020〕290号），曾任中国中信集团办公厅集团副董事长秘书等职务。

章洪胜：1966年4月出生，毕业于广西师范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自2017年3月27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保监许可〔2017〕273号），曾任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王绍斌：1972年3月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自2017年2月27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保监许可〔2017〕164号），曾任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任赓：1977年2月出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自2018年3月28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银保监许可〔2018〕24号），曾任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姜宏维：1975年4月出生，毕业于中山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自2018年5月18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银保监许可〔2018〕306号），曾任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于进科：1973年12月出生，毕业于英国赫瑞-瓦特大学，获理学硕士学位。自2023年9月7日起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金复〔2023〕240号）、首席风险官，曾任阳光保险集团风险管理与合规法律部负责人等职务。

任燕飞，1974年9月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自2025年6月18日起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京金复〔2025〕323号），曾任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审计监督部总经理等职务。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董事、监事的变更情况

吴立贤（LILIAN LUP-YIN NG）女士自2025年4月29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陈汝浩（Albert Yu Ho Chan）先生自2025年4月29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李杰女士自2025年5月19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季度，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无变化。

2、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本季度，自2025年6月4日起，欧阳家豪任公司精算临时负责人，聂方义不再担任公司总精算师。

自2025年6月18日起，任燕飞任公司审计责任人。

3.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本季度无需列示。

（三）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持股数量或成本（万元）			持股比例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50,000	50,000	-	100.00%	100.00%	0.00%
北京国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8,835	268,835	-	100.00%	100.00%	0.00%
中保投融诚（南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	115,498	115,498	-	99.91%	99.91%	0.00%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284	22,284	-	5.19%	5.19%	0.00%
上海中钧环保有限公	联营企业	2,800	2,800	-	14.89%	14.89%	0.00%

司							
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68	-	-5,068	5.85%	0.00%	-5.85%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47,406	347,406	-	9.05%	9.05%	0.00%

(四) 报告期内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金融监管部门（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人民银行及其各级分行）和其他政府部门是否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包括处罚种类、处罚金额和违规事实？（是 否 ）

报告期内，我司 1 家分支机构受到行政处罚，处罚金额合计 1 万元，处罚事由涉及许可证管理不善。

报告期内，无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

2.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是 否 ）

3. 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是否有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采取的监管措施？（是 否 ）

四、主要指标表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基本情景下的下季度预测数
认可资产（万元）	27,833,143	28,060,073	28,376,148
认可负债（万元）	23,008,856	23,319,752	23,702,562
实际资本（万元）	4,824,287	4,740,322	4,673,586
核心一级资本（万元）	2,601,964	2,646,738	2,465,221
核心二级资本（万元）	132,588	128,565	125,247
附属一级资本（万元）	2,083,335	1,959,197	2,076,383
附属二级资本（万元）	6,400	5,822	6,734
可资本化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2,026,884	2,092,122	2,100,888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24,730	-25,526	-25,633
附加资本（万元）	-	-	-
最低资本（万元）	2,002,154	2,066,597	2,075,256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732,398	708,707	515,213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2,822,133	2,673,725	2,598,33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37%	134%	1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1%	229%	225%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监管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流动性覆盖率（%）		
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1）		
未来3个月	168%	139%
未来12个月	121%	118%
必测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2）		
未来3个月	725%	692%
未来12个月	227%	217%
必测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LCR3）		
未来3个月	66%	73%
未来12个月	49%	43%
自测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2）		
未来3个月	411%	409%
未来12个月	367%	356%
自测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LCR3）		
未来3个月	40%	50%
未来12个月	107%	100%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40%	45%
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万元）	99,677	-178,431

备注：必测压力情景下未来12个月和自测压力情景下未来3个月流动性覆盖率（LCR3）低

于 50%，主要是由于 LCR3 流动性覆盖率计算不得考虑流动性资产储备变现。我司现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流动性资产储备变现足够应付该情景下的现金流出。此外，我司基本情景的流动性覆盖率达标，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三）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

监测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万元）	422,296	244,410
综合退保率（%）	3.19%	1.75%
分红账户业务净现金流（万元）	-202,070	-172,015
万能账户业务净现金流（万元）	-9,165	-12,901
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9.45%	6.42%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40.47%	36.80%
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3.76%	4.89%
AA 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0.11%	0.10%
持股比例大于 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1.03%	1.02%
应收款项占比（%）	0.92%	0.72%
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3.90%	3.63%

（四）人身保险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人身保险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公司名称：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06-30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四、主要经营指标	--	--
（一）保险业务收入	846,934	1,885,637
（二）净利润	24,755	102,554
（三）总资产	27,123,316	27,123,316
（四）净资产	959,745	959,745
（五）保险合同负债	24,424,482	24,424,482
（六）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七）净资产收益率	1.97%	9.49%
（八）总资产收益率	0.09%	0.39%
（九）投资收益率	0.78%	1.97%
（十）综合投资收益率	1.83%	1.77%

备注：上表中的保险业务收入根据财政部于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和于 2009 年发布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合称“老准则”）编制。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保险合同负债指标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 2020 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等中国会计准则（合称“新准则”）编制。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收益率、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依据新准则结果，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8 号：偿付能力报告》的相关规定编制。

(五) 近三年（综合）投资收益率

近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	2.44%
近三年平均综合投资收益率	3.91%

(六) 偿付能力状况表

S01-偿付能力状况表

公司名称：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06-30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认可资产	27,833,143	28,060,073
2	认可负债	23,008,856	23,319,752
3	实际资本	4,824,287	4,740,322
3.1	核心一级资本	2,601,964	2,646,738
3.2	核心二级资本	132,588	128,565
3.3	附属一级资本	2,083,335	1,959,197
3.4	附属二级资本	6,400	5,822
4	最低资本	2,002,154	2,066,597
4.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026,884	2,092,122
4.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814,419	798,132
4.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8,852	19,177
4.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1,956,973	2,021,632
4.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499,452	532,004
4.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736,124	749,555
4.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420,010	419,157
4.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4,730	-25,526
4.3	附加资本	-	-
5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732,398	708,707
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37%	134%
7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822,133	2,673,725
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1%	229%

五、风险管理能力

（一）所属的公司类型

所属的公司类型	I类保险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9月28日
最近会计年度的签单保费（万元）	3,610,097
总资产（万元）	27,123,316
省级分支机构数量	21

（二）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我司最近一次 SARMRA 监管评估为 2022 年 8 月湖南银保监局对我司开展的现场评估，评估得分为 84.2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6.95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8.24 分，保险风险管理 8.36 分，市场风险管理 8.43 分，信用风险管理 8.53 分，操作风险管理 8.3 分，战略风险管理 8.48 分，声誉风险管理 8.44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8.47 分；基于此，根据偿二代二期监管规则，加权计算我司 SARMRA 最终得分为 82.44 分。

（三）报告期内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2025 年二季度，我司持续加强对宏观政策、监管态势的学习，根据监管新规及股东方要求，结合同业良好实践，以问题为导向就重点风险领域持续开展对标分析，推动相关规章制度的完善，不断提升制度健全性。2025 年二季度新建立/修订并发布的规章制度包括：《董事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 V2.0》《重大事件报告制度 V7.1》《业财核对管理制度 V3.0》《再保险管理制度 V2.2》《续期业务管理制度 V1.4》《新契约回访管理制度 V4.1》《团险渠道中介业务管理制度 V4.0》《营销员行为指引 V5.1》《总公司银保业务部专业赋能队伍管理细则 V1.0》等。通过常态化、标准化的政策体系完善机制，力求从持续、前瞻的角度，不断建立健全与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目标、业务发展及风险特征相适应的风险管理政策体系。

2025 年，我司开展“合规治理百日行动”专项治理工作，通过“百日攻坚”“溯源整改”“督导抽查”三个阶段，开展重点领域治理、合规意识深化等工作，并在此基础上组织开展内控专项评估，聚焦渠道管理、销售管理、费用真实性管理、营销员入职及执业证管理等重点领域流程管控，优化流程设计与执行，推动制度流程一体化。

（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有关情况

2025 年二季度，我司持续推动开展年度 SARMRA 自评估工作，通过优化 SARMRA 评估组织保障体系、建立 SARMRA 评估周汇报机制、召开 SARMRA 专家评估会等方式自上而下推动 SARMRA 自评估工作。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 SARMRA 自评估工作，期间多次组织召开 SARMRA 专家评估会，对 SARMRA 自评估情况及重点领域机制建设情况进行沟通、讨论，并提出指导意见。同时，我司根据年度 SARMRA 自评估中发现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和运行方面存在的问题及不足，推动相关部门制定行动计划并进行整改、落实，以期进一步提升我司风险管理能力。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根据偿二代监管信息系统中披露的评级结果，我司最近两次（2024年第四季度、2025年第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均为B类BBB级。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监测司通过偿二代监管信息系统下发的关于我司2024年第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的通报，我司按照监管要求第一时间将评级结果和各项具体得分报告至管理层、董事会及其下设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我司已结合通报内容，对风险综合评级指标持续监控及深入分析，并推动相关改进措施的落地实施。

（三）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自评估有关情况

1.操作风险自评

1.1 评估方法和评估流程

我司制定并发布了《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评估制度》，对自评估的定义、职责分工、总体要求和工作流程进行了详细规定。具体评估流程中，我司通过对内控流程的梳理，对公司各项流程、风险点与控制措施进行再识别，并以此为基础，参照评估制度中规定的风险级别和控制评估标准，对固有风险、控制措施和剩余风险进行评估。针对剩余风险等级超过公司风险容忍度的风险点，由责任部门制定行动计划，并定期追踪整改完成进度。

1.2 评估结果

（1）全面覆盖，完成年度操作风险控制自评估

2025年二季度，我司结合SARMRA操作风险评估情况进一步完善了2024年度操作风险及内部控制自评估结果。2024年度评估共计梳理形成166个主流程、1546个风险点，根据公司管理需要、结合内外部检查发现及2024年我司组织架构优化情况，重点优化了资本规划管理、投资合同管理、投诉管控、尊贵服务体系等流程，从内部控制评估结果看，我司自评结果为“合格”，未发现“实质性缺陷”和“重大缺陷”，但在渠道管理、机构证照管理、信息安全管理等管理流程中存在部分“一般缺陷”。针对剩余风险等级超过公司风险容忍度的风险点，各责任部门已制定行动计划并持续落实中。

（2）结合“合规治理百日行动”开展内控专项评估，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

我司开展“合规治理百日行动”专项治理工作，通过“百日攻坚”“溯源整改”“督导

抽查”三个阶段，开展重点领域治理、合规意识深化等工作，并在此基础上组织开展内控专项评估，聚焦渠道管理、销售管理、费用真实性管理、营销员入职及执业证管理等重点领域流程管控，优化流程设计与执行，推动制度流程一体化。

2.战略风险自评

2.1 评估方法和评估流程

我司以《保险公司发展规划管理指引》《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及《再保险业务管理规定》等监管文件为指导，开展战略风险自评工作。

在评估过程中，我司依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相关监管要求，结合公司 SARMRA 自评估阶段性工作安排，回顾重点领域机制建设情况，结合宏观经济环境、监管政策变化及其他外部因素，从制度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方面评估我司战略风险状况，制定改进与提升方案。

2.2 评估结果

寿险行业处于高质量转型深水区，在低利率、资本市场高波动的资金运用环境下，监管积极引导行业降低负债成本，实施预定利率下调、“报行合一”等新规，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面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变化、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做好金融工作“五篇大文章”和国务院新“国十条”等重要政策的调整，我司坚持客户需求引领，深度推进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模式转型，以创新发展为引擎，依托六大重点工程，打造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时定期分析主要经营指标达成情况，对战略风险进行监测评估。2025 年二季度，战略风险个别指标出现波动，整体运行平稳。

3.声誉风险自评

3.1 评估方法和评估流程

对于声誉风险评估，我司主要采取风险因素分析法，对可能导致声誉风险的外部媒体环境、内部舆情应对机制、日常声誉风险管理工作等因素进行评价分析。同时，我司通过第三方舆情监测公司，定期监测相关舆情信息，分析公司声誉风险情况。

我司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强化事前风险防范机制，通过实时舆情监测、负面舆情预警、潜在声誉事件预警等方式，对识别到的风险源进行分析、研判，同时结合外部媒体环境，评估声誉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并根据评估结果制定应对预案和采取相应措施。

3.2 评估结果

2025 年第二季度，我司未发生重大声誉事件和重大群体性事件，我司监测到的“中信保诚人寿”相关舆情信息以正面及中性信息为主，声誉风险整体可控。

4.流动性风险自评

4.1 评估方法和评估流程

我司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3 号：流动性风险》的相关要求，通过流动性覆盖率、净现金流等指标，现金流压力测试及其他量化和非量化信息评估我司的流动性风

险。

4.2 评估结果

必测压力情景下未来 12 个月和自测压力情景下未来 3 个月流动性覆盖率（LCR3）低于 50%，主要是由于 LCR3 流动性覆盖率计算不得考虑流动性资产储备变现。我司现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流动性资产储备变现足够应付该情景下的现金流出。

公司本年累计净现金流为正，本季度未发生影响流动性风险的重大事件。未来 1 年公司基本情景的流动性覆盖率指标满足监管要求，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七、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新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本报告季度无新获批筹或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二）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合同

（1）本报告季度是否签订重大再保险分入合同？（是□ 否■）

（2）本报告季度是否签订重大再保险分出合同？（是□ 否■）

（三）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和综合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仅适用于人身保险公司）

（1）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

公司报告期内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分别是：

1) 「稳利金生」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产品类型为万能险，销售渠道为银保渠道，报告期退保规模为 48 万元，报告期退保率为 28.7%，年度累计退保规模为 48 万元，年度累计退保率为 28.4%；

2) 「智尚金生」年金保险（投资连结型），产品类型为投连险，销售渠道为银保渠道，报告期退保规模为 21 万元，报告期退保率为 26.5%，年度累计退保规模为 32 万元，年度累计退保率为 35.7%；

3) 附加「康乐无忧」长期医疗保险，产品类型为健康险，销售渠道为电销渠道，报告期退保规模为 75 万元，报告期退保率为 14.4%，年度累计退保规模为 156 万元，年度累计退保率为 16.2%。

（2）退保金额居前三位的产品

公司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居前三位的产品分别是：

1) 「智尚人生」年金保险 C 款（投资连结型），产品类型为投连险，销售渠道为银保渠道，报告期退保规模为 228,807 万元，报告期退保率为 9.5%，年度累计退保规模为 470,373 万元，年度累计退保率为 17.9%；

2) 「智尚人生」年金保险 E 款（投资连结型），产品类型为投连险，销售渠道为银保渠道，报告期退保规模为 33,951 万元，报告期退保率为 4.5%，年度累计退保规模为 85,808 万元，年度累计退保率为 10.8%；

3)「基石恒利」终身寿险,产品类型传统寿险,销售渠道银保渠道,报告期退保规模为23,685万元,报告期退保率为0.5%,年度累计退保规模为45,157万元,年度累计退保率为1.0%。

(四)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行为

本报告季度是否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是□ 否■)

2025年第2季度,未发生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等重大投资行为。

(五)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损失

本报告季度是否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是□ 否■)

2025年第2季度,在单项股权投资、不动产投资、基础设施投资、信托资产投资、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等领域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六) 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融资事项

本报告季度是否有重大融资活动? (是□ 否■)

(七) 报告期内各项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季度是否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是■ 否□)

2025年第2季度,我司不涉及向监管报告和对外披露重大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

2025年第2季度,我司过往已向监管报告和对外披露本季度仍在交易期内的重大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发生金额及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交易协议-保险资产委托投资管理费	7,702	占公司保险资产委托投资产生的管理费季度全部费用的比例为84.87%
信城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间接股权投资项目管理费	171	占公司间接股权投资项目管理费的比例为6.04% ¹
北京国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保诚人寿总公司及北京分公司租赁中信保诚人寿大厦作为办公职场使用的租金及物业费	2,286	占公司租赁职场及缴纳物业费季度全部费用的比例约为25.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交易协议-代理销售保险产品手续费-银保渠道	5,548	占公司银保渠道与外部合作产生的季度全部代理销售保险产品手续费的比例为 27.0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交易协议-代理销售保险产品手续费-团险渠道	10	占公司团险渠道与外部合作产生的季度全部代理销售保险产品手续费的比例为 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交易协议-团体保险业务	1,496	占公司团体保险业务季度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为 5.04%

备注：我司于 2020 年第四季度按照该项目存续期 30 年的预设假设进行了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批和报告。由于各间接股权投资项目管理费收缴方式差异较大，2025 年 2 季度我司按照各间接股权投资项目协议中管理费的收取方式及费率，将年度管理费分摊至四个季度，以计算“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中的分母。

（八）报告期内重大担保事项

本报告季度是否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是□ 否■）

（九）对公司目前或未来的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偿付能力变动分析

2025年第2季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约为241%，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约为137%。与上季度相比，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上升约12个百分点，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上升约2个百分点。

核心资本下降约4亿，其中，净资产下降约10亿，未来盈余增加约5亿，净资产下降主要因为准备金折现率下行导致准备金增提。

实际资本增加约8亿，其变动主要原因是在核心资本下降约4亿基础上，计入附属资本的未来盈余增加约11亿。

最低资本下降约6亿，其变动主要有：（1）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增加下降约7亿；（2）信用风险最低资本下降约3亿；（3）寿险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增加约2亿；（4）分散效应和损失吸收效应增加而减少最低资本约1亿。

（二）流动性风险指标分析

1.净现金流

本季度公司各项现金流均在正常范围内，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为正，投资活动现金流和筹资活动现金流波动属于公司正常的投资安排和资金安排。

2.流动性覆盖率

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未来3个月和未来12个月的流动性覆盖率(LCR1)均超过100%，现金流入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和足以支付未来一个季度的流出，不会出现流动性风险。必测压力情景和自测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未来3个月和未来12个月的流动性覆盖率(LCR2)均超过100%，必测压力情景下未来12个月和自测压力情景下未来3个月流动性覆盖率(LCR3)低于50%，主要是由于LCR3流动性覆盖率计算不得考虑流动性资产储备变现。我司现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流动性资产储备变现足够应付该情景下的现金流出，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3.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本季度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为有利偏差。最近两个季度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分别为45.05%和40.04%。

（三）风险综合评级结果的变化及其原因的讨论与分析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监测司通过偿二代监管信息系统通报的我司 2025 年第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B 类 BBB 级，相较 2024 年第四季度评级结果无变化。

（四）财务再保险分析

我司于 2009 年 11 月与汉诺威再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了三份相互关联的再保险合同，分出责任为特定保单的死亡、疾病、意外保险责任，转移了保险风险，通过重大风险测试。在目前的偿二代规则下，这三份再保险合同对偿付能力影响非常小。

九、外部机构意见

（一）季度报告的审计意见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对我司 2024 年第 4 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计，认为我司的偿付能力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监管规定和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进行编制，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二）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无。

（三）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2025 年二季度，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季度跟踪评级公告，维持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公司发行的“21 中信保诚人寿”的信用等级为 AA+。

（四）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无。

十、实际资本

S02-实际资本表

公司名称：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06-30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2,601,964	2,646,738
1.1	净资产	1,761,389	1,861,041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840,576	785,697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12,398	-12,684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45,848	28,101
1.2.3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增值（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	-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207,679	-195,754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	-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1,004,865	956,490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	-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9,940	9,544
2	核心二级资本	132,588	128,565
3	附属一级资本	2,083,335	1,959,197
4	附属二级资本	6,400	5,822
5	实际资本合计	4,824,287	4,740,322

S03-认可资产表

公司名称：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06-30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926,274	-	926,274	795,664	-	795,664
2	投资资产	20,641,809	-	20,641,809	20,851,853	-	20,851,853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530,997	-45,848	576,845	550,701	-28,101	578,802
4	再保险资产	118,667	-9,940	128,608	107,432	-9,544	116,976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883,226	-	883,226	822,493	-	822,493
6	固定资产	43,014	-	43,014	42,919	-	42,919
7	土地使用权	-	-	-	-	-	-
8	独立账户资产	4,395,388	-	4,395,388	4,618,107	-	4,618,107
9	其他认可资产	250,378	12,398	237,980	245,943	12,684	233,260
10	合计	27,789,753	-43,390	27,833,143	28,035,112	-24,961	28,060,073

备注：参考监管要求，认可资产表中的非认可价值均按照账面价值与认可价值的差额填列。

S04-认可负债表

公司名称：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06-30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准备金负债	17,902,551	2,985,326	14,917,224	16,898,605	2,810,212	14,088,392
2	金融负债	2,196,245	-	2,196,245	3,147,358	-	3,147,358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778,443	-	778,443	774,007	-	774,007
4	预计负债	-	-	-	-	-	-
5	独立账户负债	4,395,388	-	4,395,388	4,618,107	-	4,618,107
6	资本性负债	400,000	400,000	-	400,000	400,000	-
7	其他认可负债	355,737	-365,818	721,555	335,995	-355,893	691,887
8	合计	26,028,364	3,019,508	23,008,856	26,174,071	2,854,320	23,319,752

十一、最低资本

S05-最低资本表

公司名称：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06-30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026,884	2,092,122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未考虑特征系数前）	2,133,562	2,202,234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814,419	798,132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601,425	588,115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487,445	478,093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62,061	61,913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336,513	329,989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8,852	19,177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18,852	19,177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	-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956,973	2,021,632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1,516,513	1,497,885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169,115	1,333,559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50,564	151,760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8,587	8,532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505,253	432,643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69,620	59,788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462,680	1,462,535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499,452	532,004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83,952	141,725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471,805	478,571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56,305	88,291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736,124	749,555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420,010	419,157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420,010	419,157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1,824,143	1,816,964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4,730	-25,526
3	附加资本	-	-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	-
3.2	D-SII 附加资本	-	-
3.3	G-SII 附加资本	-	-
3.4	其他附加资本	-	-
4	最低资本	2,002,154	2,066,597